

酒店互联网代运营合同



甲方：南通旅途故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南通市崇川区北濠桥路 99 号（钟秀中路路口），五洲创意港 12F

乙方：

地址：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乙方_____产品（以下简称“乙方产品”）互联网代运营的
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兹共同信守。

一、代运营授权

甲乙双方基于互相信任、友好协商的基础上，乙方授权甲方为其公司互联网代运营授权唯一指
定渠道。

二、合作详情：

1.合作内容：

甲方是一家专注于酒店第三方服务的互联网运营公司，目前涉及运营的酒店有，商务型、旅游
度假型、城市精品酒店、民宿特色型酒店等。甲方以自身技术实力和电子商务方面的运营经验和能
力，旨在协助乙方整合互联网产品内容，提高乙方线上产品的包装形象，打开乙方公司在互联网渠
道的销售力度，提高酒店在业内的知名度和口碑度，从而提升乙方公司的互联网销售业绩，最终提
升酒店的整体销售额度。

2.合作条件：

- 2.1 已经开业或试运营酒店，准备包装产品上线；
- 2.2 开业后，酒店互联网销售一直提升不上去，销售业绩平平的酒店；
- 2.3 酒店经营过程中更换职业经理人、业主、老板，需要重新包装线上产品内容。
- 2.4 酒店无专业互联网运营人才，节省成本不设立互联网运营专人；
- 2.5 酒店其他特殊情况

3.合作方式：

甲方在合作之前需全面对乙方产品进行实地考察和了解，在彻底熟悉产品内容后，有计划向酒
店提出相应的产品上线内容和时间节点，保证酒店在线上的正常运营。若遇到节假日或者注册特殊
情况，提前与酒店沟通配合。

在合作达成之后，甲乙双方需指定相关人员对接产品内容，今后主要以电脑、手机、微信、邮件

等电子方式进行工作沟通。若甲乙双方需面对面进行会议沟通相关产品内容，提前安排即可。

总之不论以什么方式合作，良好和及时的沟通是最主要的，双方共同目的就是提升业绩。

4.合作范围：

甲方协助代运营乙方所有公司线上产品业务，具体如下：

4.1 国内广大熟悉的 OTA 供应商，携程、艺龙、去哪儿、阿里巴巴。

甲方义务：优化乙方在 OTA 页面上的基本信息：包含房型、价格、图片、信息资料；协助酒店合理降低 OTA 佣金，维护好与 OTA 之间的关系，从而提升乙方在线上流量，提高乙方的曝光度和知名度，让乙方产品在同类酒店中处于竞争优势。

4.2 根据酒店性质上线对应的最合适的网络销售渠道：

例如：一家旅游度假型酒店，如果只倾向于商务性质的 OTA，肯定是做不到全面营销的。一些旅游渠道和小众新型渠道才最合适。反之一家商务型酒店，如果按照旅游度假型酒店营销，效果适得其反。

甲方义务：根据酒店性质合作最合适的网络，找到最搭配的互联网合作渠道。

4.3 根据酒店和所在城市的市场，应季应节推出网络营销方案

现在酒店行业竞争激励，产品再好，如果不定期适当推出营销活动，客户就会被做活动的商家抢占先机。甲方根据乙方的自身产品，结合酒店所在城市的周边市场，定期为乙方出营销活动和产品内容，进而上线预热和售卖。

甲方义务：每年至少 4 次常规活动产品内容，一个季度一次。

特大节假日或者特色节日，五一、六一、十一、春节等，根据酒店房态和市场情况不同，具体制定活动内容，至少提前 1 个月策划，双方确认并且上线。若有特殊情况，双方提前沟通协商。

三、双方合作权利和义务：

甲方权利和义务：

- 1.甲方有权向乙方询问关于酒店或者旅游载体的一切相关上线产品的细节内容；
- 2.甲方有权向乙方在做活动期间，建议乙方提供相应房券、餐券或者其它店内产品的免费支持；
- 3.甲方有权享有所有的一切互联网后台和密码的备份权；
- 4.甲方有权利对乙方具体操作人员进行定期相关互联网常识和营销的培训；
- 5.其它甲方义务请见第二条，第 4 点（合作范围）。

乙方权利和义务：

- 1.乙方有权利向甲方根据自身情况提出不同意见，最终定夺权必须以营业额最大化效果为主；
- 2.乙方有权利在合作期间对甲方进行市场调查、评估；

- 3.乙方必须保证向甲方提供的产品合法有效，若因乙方提供的产品不合法等违法行为，乙方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 4.乙方必须保证在合作期间与各网站的发票账务往来合法有效；
 - 5.乙方有义务向甲方提供全面的产品内容图片和相关资料；
 - 6.乙方每月需配合甲方进行互联网业绩统计，以及同比去年的业绩统计，以便为了大数据的透明度，更好的提升未来营销。
 - 7.乙方需妥善管理好每个互联网的后台网址、用户名、密码。必须妥善接收每张互联网推送的订单，不同形式：后台、APP、邮件、传真等。根据具体情况，若有不能实现的接收模式，必须提前告知甲方。
 - 8.其它权利和义务若有增加，请备注在空白处。
-

四、甲乙双方合作方式：

甲乙双方在合作期间，甲方按照乙方各产品互联网结算价格总额_____ %提点模式。

例如，通过甲方的努力，一共本月给乙方带来 10 万的互联网产品销售业绩（乙方产品的结算价格），那么乙方次月应付给甲方 $10 \text{万} * 6\% = 6000$ 元的报酬。

五、甲乙双方结算方式：

甲乙双方次月核对好所有账单明细，若账款无误，在乙方收到甲方开具的相关发票后的 5 日内付款给甲方。

六、合作期限：

6.1 本协议初始有效期为一年，2017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

6.2 本协议期满终止或被解除时，双方应及时结清所有款项并按本协议规定开具相应发票，本协议效力至双方于本协议项下之义务全部履行完毕后终止。若甲乙双方在协议到期之时无任何异议，合同自动续签一年。

若有终止合作情况，双方需提前一个月沟通，否则造成的财务损失，双方需各自承担后果。

七、法律适用

本协议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八、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发生纠纷，首先应友好协商解决；友好协商未能解决时，所有纠纷被提交给有管辖权的法院进行诉讼解决。

九、其他

本协议自甲、乙方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南通旅途故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徐霞

联系电话及手机：18860970240

财务联系人：王仁苗

财务联系方式：15962754662

开户名：南通旅途故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

开户账号：513903452510766

乙方（盖章）：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及手机

财务联系人：

财务联系方式：

预订电话：

预订传真：

酒店开户名：

酒店开户行：

酒店开户账号：